

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9年1月25日，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9年1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胜明先生主持，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拟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事项已经经过必要的审议程序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 月 26 日